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變更主席

雋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

主席退任

張亨鑫先生(「張先生」)已退任董事會主席，自二零二三年十月五日起生效。彼將繼續擔任執行董事、董事總經理、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9.05(2)條及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6部的規定，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與通知的授權代表。

張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退任主席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主席委任

執行董事賈明暉先生(「賈先生」)已接任張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自二零二三年十月五日起生效。

賈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賈先生，33歲，自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起獲委任為本集團執行董事。賈先生於二零一三年自英國倫敦大學亞非研究院取得發展經濟學碩士學位。賈先生於資本市場、跨境投融資業務、跨國企業、私營企業及高淨值人士資產管理方面擁有10年的豐富經驗。在加入本公司之前，彼曾任職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金融集團並負責客戶的項目管理、併購活動。

* 僅供識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賈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持有任何其他重大任命及資格或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之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獲委任前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

賈先生與本公司並無訂立服務合約。彼於本公司並無固定服務期限，惟彼須根據細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賈先生的酬金將不受調任影響。賈先生的年度酬金仍為240,000港元，該酬金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彼於調任生效後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以及本公司之薪酬政策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賈先生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除賈先生持有的本公司3,724,000份購股權外，賈先生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其他股份權益。

賈先生已確認，概無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就張先生及賈先生對本集團所作貢獻表示衷心感謝，並期待彼等繼續為本集團的業務及發展作出貢獻。

承董事會命
雋泰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張亨鑫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亨鑫先生及賈明暉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夢美女士、歐陽銘賢先生及郭鎮輝先生。